

# 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竞买申请书

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挂牌人）：

经认真阅读《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文件》（赤自然资告字[2023]1号）[包括出让公告、出让须知、出让方案、地块示意图、竞买申请书、授权委托书、出让合同、规划条件通知书]等挂牌出让文件内容，并实地踏勘该宗地后，我方已知悉编号为\_\_\_\_\_宗地的瑕疵，认可该宗地的现状，接受出让文件的内容且无异议，清楚了解出让的程序和规则，愿意遵守出让文件的要求和规定，并自提交本申请书时起全面受其约束。我方现正式申请参加你中心举行的该宗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

一、我方愿意按挂牌出让文件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

。

二、我们知道申请人有现场踏勘该宗地的权利和自由，如果在提交本申请书前未实地踏勘的，我方认可该宗地的瑕疵和现状，并不得以该宗地的瑕疵或现状异议对成交结果及因此签订的法律文书提出抗辩。

三、若能竞得该宗地，我方保证按照《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文件》（赤自然资告字[2023]1号）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全部义务，如逾期或拒绝签订前述成交确认书或出让合同的，你中心可自动取消我方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此外我方还将按成交价款的20%向出让人支付违约金。如果你

中心另行出让该宗地的价格低于本次成交价的，由我方补足差价，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若我方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出现不能按期付款或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竞买申请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申请日期：\_\_\_\_年\_\_月\_\_日